

附件 2

安徽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效明显地方评分标准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涵
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决策部署（35分）	落实中央和省关于发展职业教育的决策部署（7分）	专门研究部署职业教育工作，制定完善适应区域发展需要的相关制度及实施办法（3分），明确任务分工和督查要点（2分）。宣传贯彻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有力有效（1分），并据新法及时修改或废止相关规章和政策文件（1分）。
	建立完善区域内职业教育跨部门协商（调）工作机制（3分）	发挥市级统筹作用，推动跨部门协同支持职业教育发展，建立了区域内职业教育跨部门协调工作机制（3分）。
	达标示范建设成效显著（20分）	不断提高职业教育投入力度，根据各地生均拨款水平排名赋分（5分）；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，区域内中职学校办学条件不达标整改销号率达100%（7分）；高职院校办学工程已启动，中职学校达标示范建设取得显著成效，50%以上中职学校通过省级办学水平评估（3分），且有学校被认定为省级优秀学校（5分）。
	落实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5分）	承接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任务全面启动并完成序时进度（5分）。
大幅提高技术技能人才供给能力（22分）	推进普职融通，协调发展（8分）	落实“职普大体相当”要求，统筹发展高中阶段教育，科学下达并按规定报送高中阶段招生计划（3分）；规范招生行为，完成中职年度招生计划，职普比超过全省平均水平（5分）。
	优化职业学校布局结构（7分）	职业学校布局调整完成计划（3分），专业布局进一步优化，有效缓解区域技术技能人才求人倍率（2分）。专业内涵建设及时跟进，体现信息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（2分）。
	推进继续教育，老有所学行动成效明显（7分）	督促区域职业院校落实好职业培训职责，职业培训计划全面完成（2分）；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有效开展（1分）；老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涵
	分)	年学校新增(1分)和总数(1分)完成任务。参与学习活动的老年人总数(1分)和新增人数(1分)分别完成既定任务。
积极主动服务国家和省重大战略(15分)	服务“三地一区”建设(5分)	推动先进制造业、现代服务业、现代农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(4分)。加快养老服务、家政服务等领域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(4分)。
	服务乡村振兴战略(5分)	采取切实有效措施,持续推进职业教育服务乡村振兴,并取得明显成效(5分)。
	服务开放办学(5分)	参与职业教育“走出去”相关工作,对外合作办学取得明显进展(5分)。
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成效显著(15分)	出台激励措施(3分)	认真贯彻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出台的《安徽省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》,能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出台激励措施(3分)。
	深化校企合作(5分)	开展校企合作的职业院校比例、参与校企合作的企业数、校企共建兼具生产与教学功能公共实训基地数逐年增加(5分)。
	抓好政策落实(5分)	积极参与产教融合试点城市、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,根据产教融合型企业数量排名赋分(2分)。给予校企合作成绩显著的企业“金融+财政+土地+信用”的组合式激励,按规定落实相关税收政策到位(3分)。
	鼓励企业行业办学(2分)	按照行业企业举办职业学校占学校总数的比例排名赋分。
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创新(13分)	扎实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、1+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(5分)	制订具有区域特点的创新政策,广泛推进现代学徒制等育人模式,及时总结经验,推进校企协同育人,市级试点学校、专业和学生数不断扩大(2分)。半数以上职业院校参与1+X证书制度试点(3分)。
	主动承担改革试点任务(3分)	主动承担中央和省级职业教育改革创新试点任务。(5分)。
	职业教育改革取得明显成效(5分)	在职业教育管理体制、办学机制、教育教学、基础能力建设、信息化建设和应用等方面积极探索,开展混合所有制办学,成效显著(5分)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涵
		对落实中央和省职业教育有关决策部署出现重大偏差,引发不良影响和重大舆情的市(县、区),减 10-15 分;对获得省级部门及以上表彰的予以适当加分,最多不超过 10 分。